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500122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500122 号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集团”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钢集团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钢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新钢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钢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钢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钢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钢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钢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钢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新钢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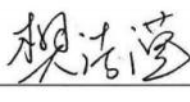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梓豪



中国注册会计师：


樊洁滢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28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4,932,139,150.85	5,111,067,033.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283,500.00	98,541,367.30
应收账款	八（三）	853,758,880.77	1,349,127,164.77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3,036,657,496.97	5,846,540,038.29
预付款项	八（五）	435,568,439.02	1,365,643,219.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六）	175,139,796.39	233,345,246.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552,385.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七）	5,636,543,801.36	5,708,354,364.43
合同资产	八（八）	5,480,073.56	22,933,846.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4,916,789,456.32	2,882,417,676.86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2,733,663,371.23	2,273,741,658.13
流动资产合计		22,729,023,966.47	24,891,711,615.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八（十一）	9,981,464,345.05	11,327,478,219.1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二）	692,923,341.30	374,148,53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三）	546,612,943.01	533,618,497.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四）	196,157,905.60	166,955,041.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五）	19,361,949,520.49	17,051,226,409.27
在建工程	八（十六）	6,458,207,869.79	3,984,781,080.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七）	4,482,298.84	7,036,752.00
无形资产	八（十八）	2,064,640,589.95	1,849,934,282.27
开发支出			
商誉	八（十九）	6,426,012.91	29,021,342.90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	43,681,534.82	49,478,09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一）	438,003,521.98	379,057,32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二）	684,745,791.06	1,228,047,43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79,295,674.80	36,980,783,011.52
资产总计		63,208,319,641.27	61,872,494,626.7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三）	3,448,834,468.95	2,770,963,74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四）	10,393,090,351.03	10,432,644,606.82
应付账款	八（二十五）	6,851,388,271.74	4,778,002,759.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六）	1,833,172,032.74	1,963,515,87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七）	791,961,260.70	835,098,582.95
应交税费	八（二十八）	156,888,989.10	295,031,807.86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九）	1,480,168,878.77	1,942,137,517.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	704,535,129.71	392,782,385.74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一）	237,564,943.14	259,685,044.83
流动负债合计		25,897,604,325.88	23,669,862,326.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三十二）	3,852,500,000.00	3,308,750,000.00
应付债券	八（三十三）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四）	3,035,199.72	4,464,003.60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五）	406,087,054.55	494,375,035.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六）	191,145,470.28	322,047,621.00
预计负债	八（三十七）	68,902,666.10	67,458,611.69
递延收益	八（三十八）	205,655,820.11	149,716,59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96,940.72	34,860,730.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4,123,151.48	5,881,672,599.45
负债合计		32,141,727,477.36	29,551,534,926.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三十九）	3,704,780,905.32	3,704,780,905.3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四十）	3,338,399,828.35	3,232,259,979.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674,426.04	2,703,343.70
专项储备	八（四十一）	45,555,161.27	37,847,506.69
盈余公积	八（四十二）	636,126,786.98	636,126,786.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三）	8,428,765,367.24	9,136,753,26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69,302,475.20	16,750,471,791.80
少数股东权益		14,897,289,688.71	15,570,487,908.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66,592,163.91	32,320,959,70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208,319,641.27	61,872,494,626.7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020,496,207.87	70,429,900,906.32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四）	41,020,496,207.87	70,429,900,906.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675,510,380.36	70,882,196,426.05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四）	40,547,446,321.35	68,568,833,491.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四十五）	293,582,300.72	268,152,430.69
销售费用	八（四十六）	143,940,808.03	119,118,414.10
管理费用	八（四十七）	968,068,188.11	1,202,979,613.76
研发费用	八（四十八）	537,511,172.11	715,942,872.29
财务费用	八（四十九）	184,961,590.04	7,169,604.21
其中：利息费用		253,083,357.12	212,969,702.14
利息收入		115,715,826.38	247,253,944.07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	489,956,743.21	487,453,785.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一）	873,417,035.28	835,391,28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77,902.50	19,737,311.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二）	29,202,864.10	9,914,607.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三）	-43,902,061.38	-67,972,897.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四）	-279,947,044.88	-156,325,848.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190,695.91	22,672,055.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6,095,940.25	678,837,472.25
加：营业外收入	八（五十六）	123,903,073.34	114,755,868.82
减：营业外支出	八（五十七）	64,325,145.07	75,135,467.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6,518,011.98	718,457,874.06
减：所得税费用	八（五十八）	70,313,944.13	112,519,578.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831,956.11	605,938,295.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831,956.11	605,938,295.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580,302.41	304,815,170.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51,653.70	301,123,12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49,513.96	-295,103.0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85,772.81	-6,391,443.5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46,097.72	-7,933,195.4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46,097.72	-7,933,195.4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0,324.91	1,541,751.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30.14	-57,474.6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3,155.05	1,599,226.4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63,741.15	6,096,340.51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1,882,442.15	605,643,192.4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194,529.60	298,423,727.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87,912.55	307,219,465.1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09,613,899.67	64,160,842,497.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127,546.62	203,421,60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8,048,086.31	5,757,811,51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00,789,532.60	70,122,075,61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341,505,972.91	58,910,427,740.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6,171,607.94	4,915,080,99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014,777.95	1,435,302,051.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8,254,247.85	5,123,805,93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47,946,606.65	70,384,616,72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842,925.95	-262,541,11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32,412,036.29	7,454,000,000.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340,450.53	699,726,77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07.61	214,877,141.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1,774,094.43	8,373,103,919.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6,580,956.18	4,131,738,019.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78,815,960.73	9,361,243,4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18,313.56	31,902,19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4,615,230.47	13,524,883,65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841,136.04	-5,151,779,73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94,459,971.72	6,801,328,212.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78,995,767.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6,459,971.72	7,030,923,980.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57,440,000.00	9,051,899,044.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327,265.36	450,559,968.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5,179,876.86	184,473,090.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485,431.51	108,742,79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9,252,696.87	9,611,201,80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207,274.85	-2,580,277,82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53,705.75	-19,163,561.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644,640.99	-8,013,762,22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0,312,447.37	12,854,074,676.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5,667,806.38	4,840,312,447.3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4 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232,259,979.46		2,703,343.70	37,847,506.69	636,126,786.98		9,136,753,269.65	16,750,471,791.80	15,570,487,988.70	32,320,959,70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04,780,905.32				3,232,259,979.46		2,703,343.70	37,847,506.69	636,126,786.98		9,136,753,269.65	16,750,471,791.80	15,570,487,988.70	32,320,959,700.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139,848.89		12,071,082.34	7,707,654.58			-707,987,902.41	-581,169,316.60	-673,198,219.99	-1,254,367,53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725,158.42		9,385,772.81				-555,580,302.41	-546,194,529.60	-35,687,912.55	-581,882,44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725,158.42	-368,248,210.22	-258,523,061.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09,725,158.42	-368,248,210.22	-258,523,061.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2,407,600.00	-265,179,876.86	-417,587,476.86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85,309.53		3,585,309.53					-152,407,600.00	-265,179,876.86	-417,587,476.8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338,399,828.35		15,674,426.04	45,555,161.27	636,126,786.98		8,428,765,367.24	16,169,302,475.20	14,897,289,688.71	31,066,592,163.9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297,433,965.24		10,782,734.87	24,199,145.56	606,979,906.63		8,861,084,979.10		16,505,261,636.72	15,218,383,019.53	31,723,644,65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04,780,905.32			3,297,433,965.24		10,782,734.87	24,199,145.56	606,979,906.63		8,861,084,979.10		16,505,261,636.72	15,218,383,019.53	31,723,644,65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5,173,985.78		-8,079,391.17	13,648,361.13	29,146,880.35		275,668,290.55		245,210,155.08	352,104,389.17	597,315,04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372,264.45		-6,391,443.53				304,815,170.90		298,423,727.37	307,219,465.11	605,643,192.4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232,259,979.46		2,703,343.70	37,847,506.69	636,126,786.98		9,136,753,269.65		16,750,471,791.80	15,570,487,908.70	32,320,959,700.5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3,769,165.06	500,263,92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962,098,938.27	1,140,258,734.48
应收款项融资		27,145,612.54	200,000.00
预付款项		21,290,196.79	26,664.69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4,031,646,508.78	1,383,806,335.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1,250,840.77	
存货		32,115,492.71	12,584,050.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70,937.95	310,258,496.07
流动资产合计		5,407,936,852.10	3,347,398,207.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31,096,083.99	871,776,438.35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7,267,171,351.25	6,818,960,977.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1,328,886.07	288,333,787.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257,905.60	61,035,041.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4,487,213.57	517,060,557.53
在建工程		419,288,135.52	637,589,665.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2,049,875.11	159,402,022.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7,21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013,698.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557,248.66	147,760,09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28,473,910.77	9,597,932,286.60
资产总计		15,136,410,762.87	12,945,330,493.9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644,05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9,786,304.99	88,478,070.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4,024.45	16,013,484.19
应付职工薪酬		238,573,722.49	241,540,611.59
应交税费		7,672,010.16	47,734,283.91
其他应付款		1,194,893,792.35	1,175,778,559.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915,203.84	123,234,846.41
其他流动负债		86,323.18	1,979,907.79
流动负债合计		3,249,235,437.02	1,694,759,764.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2,000,000.00	
应付债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11,112,532.11	359,112,532.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2,073,368.30	184,033,747.1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858,366.16	15,472,85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49,290.07	11,718,440.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8,093,556.64	2,070,337,575.75
负债合计		6,197,328,993.66	3,765,097,339.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704,780,905.32	3,704,780,905.3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4,923,335.86	3,404,970,61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27,795.09	-14,174,118.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6,126,786.98	636,126,786.98
未分配利润		1,197,678,536.14	1,448,528,96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9,081,769.21	9,180,233,15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36,410,762.87	12,945,330,493.9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476,634,857.67	736,226,817.61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477,460,195.05	455,837,236.46
税金及附加		13,010,546.73	12,788,162.32
销售费用		9,150.00	
管理费用		326,590,375.02	298,160,901.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01,461.59	21,554,328.68
其中：利息费用		87,251,805.75	87,154,750.20
利息收入		86,295,840.54	70,235,794.96
加：其他收益		10,462,832.61	21,040,826.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267,117,980.94	339,796,470.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98,915.41	1,084,107.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22,864.10	8,054,268.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37,579.54	-22,600,392.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70,772.61	294,177,361.18
加：营业外收入		26,305,724.70	35,367,807.32
减：营业外支出		11,725,366.29	4,894,245.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90,414.20	324,650,923.03
减：所得税费用		50,852,413.52	33,182,119.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442,827.72	291,468,803.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442,827.72	291,468,803.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46,323.65	-14,174,118.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46,323.65	-14,174,118.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46,323.65	-14,174,118.7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696,504.07	277,294,684.7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485,327.80	375,224,407.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98.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7,826,861.61	4,037,113,34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312,189.41	4,412,356,155.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244,709.50	472,889,822.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103,117.76	1,209,011,51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410,351.56	74,020,40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424,729.93	3,742,108,99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6,182,908.75	5,498,030,74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870,719.34	-1,085,674,59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115,465.53	250,327,625.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29,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246,751.8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7,116,665.53	818,604,27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37,085.62	363,199,85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656,569.69	1,810,332,670.0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193,655.31	2,173,532,528.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23,010.22	-1,354,928,25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547,051.88	140,279,750.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547,051.88	5,350,279,75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7,452,948.12	-5,350,279,750.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494,761.00	-7,790,882,59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963,926.06	8,290,846,51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469,165.06	499,963,926.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建

第 10 页

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404,970,616.67		-14,174,11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04,780,905.32		3,404,970,616.67		-14,174,11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80.81		9,746,323.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46,323.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7,280.8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7,280.8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404,923,335.86		-4,427,795.0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408,429,514.20				606,979,906.63	1,176,994,785.36	8,897,185,11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04,780,905.32				3,408,429,514.20				606,979,906.63	1,176,994,785.36	8,897,185,11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8,897.53		-14,174,118.74		29,146,880.35	271,534,178.50	283,048,04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58,897.53		-14,174,118.74		29,146,880.35	291,468,803.50	277,294,684.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12,255.35	5,753,357.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58,897.53				29,146,880.35	-29,146,880.3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704,780,905.32				3,404,970,616.67		-14,174,118.74		636,126,786.98	1,448,528,963.86	9,180,233,154.0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系经江西省体改委《关于同意江西新余钢铁总厂、南昌钢铁厂、赣州铝冶炼厂进行国有独资公司试点的批复》((94)赣改字18号)批准, 由江西新余钢铁总厂经整体改制成立, 于1995年9月25日在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初始注册资本64,094万元。

根据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产业(2000)1086号”文和省经贸“赣经贸行发(2000)220号”《关于同意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等242户企业实施债转股的批复》的通知, 本集团由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由原国有独资公司改制为多元投资主体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于2001年12月30日在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127万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42,127万元, 业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 并出具《中磊赣验字(2001)09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07年4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689万元, 其中江西省财政厅依据“赣治字(2001)261号”文拨入资本金4,161.00万元, 中国华融资金管理公司减资人民币8,700万元,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减资100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减资50万元。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7,438万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37,438万元, 业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中磊赣验字(2007)第008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减资事项于2007年6月8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9年, 本公司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整合洪都钢铁厂方案的批复》(赣府字(2008)84号)要求, 将整合江西洪都钢铁厂后的新余钢铁有



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3 月 2 日在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

2010 年，本公司依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国资监事字（2010）93 号”文件批复，经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确认，以江西洪都钢厂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人民币 58,503 万元增资，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95,94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395,941 万元。业经江西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余分所审验并出具《赣华泰会（新余）验字（2010）第 177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依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国资监事字（2012）104 号”文件批复同意，经本集团 2012 年 2 月 2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确认，公司以 2000 年至 2009 年期间已分配未支付给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股利 27,357.70 万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每股价格 1.86 元，转增实收资本 14,708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649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10,649 万元，业经江西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余分所审验并出具《赣华泰会（新余）验字（2012）第 045 号》验资报告，并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在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登记。

2014 年，根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以返还采矿权价款进行国有股权增资扩股的批复》（赣国资规划字（2014）240 号）文件精神，本集团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收到的采矿权返还价款 11,706.62 万元，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每股净资产 1.70 元，折算为省属国有资本 6,886.25 万元，由股东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7,535.25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17,535.25 万元，业经江西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余分所审验并出具《赣华泰会（新余）验字（2015）第 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根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减少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国资产权字（2015）161 号）文件精神，将本集团持有江西洪都钢厂有限公司 81.74% 股权及价值 27,464.35 万元的债权划给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核减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对本集团的出资 47,057.16 万元，核减后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出资为 263,206.09 万元，股权比例由 74.31% 下降为 71.05%。本次减资后，本公司实收资本总额变更为 370,478.09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在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



2016 年，根据《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金融机构股东退出在公司的全部股权的议案，股东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享有优先受让权。转让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并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评估报告书》（中联评报字（2017）第 991 号）。

2017 年，根据《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新钢集团金融股东分批次股权转让等事宜的议案，各股东一致同意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作为股权受让方受让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团的全部 26.26% 股权。变更后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团股权比例增加至 97.31%。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新余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

2018 年，根据《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各股东一致同意：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达成的《股权转让协议》有关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新钢集团 1.8876% 股权、0.8041% 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新钢集团股权比例增至 100%。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在新余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

2022 年，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国资企改字（2022）35 号文《江西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通知》、赣国资企改字（2022）78 号文《江西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通知》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22）540 号文《关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批复》的批准，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其持有的本公司 51% 股权。本次划转事项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新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70,478.09 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 1 号，总部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 1 号。



本公司取得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1598600539。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钢铁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中厚板、薄板、线材、棒材、金属制品等。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



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



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



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



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



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



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



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集团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处理。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



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票据；已有明显迹象表明承兑人很可能无法履行承兑义务的应收票据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 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与应收账款客户类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历史经验判断，账龄是该组合重要信用风险特征，故使用账龄构造信用风险矩阵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 内关联方 组合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历史经验判断，账龄是该组合重要信用风险特征，故使用账龄构造信用风险矩阵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 内关联方 组合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



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四）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



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一）“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35	5.00	2.70—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00	4.75—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2—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5.00	16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5.00	8—14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		2.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一）“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一）“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八）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



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一）“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植被恢复费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报告期内植被恢复费按 5 年分期平均摊销。

（二十一）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三）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



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五）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钢材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将销售客户分为战略用户、重点及非协议用户、出口等不同类别。定价模式分为锁定价格及随行就市定价两种方式。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I. 锁定价格结算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的品种材，在与用户签订合同时大多就锁定价格。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无异议验收时，按照合同约定价格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II. 随行就市定价结算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普材，大多采取“指导价订货，结算价结算”的定价结算模式，每月分三旬确定上月26号至本月25号的产品结算价格。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无异议验收时确认收入。

III. 出口产品

本集团出口产品于取得出口货物装船提单时确认收入。

（2）非钢商品贸易收入确认

本公司非钢商品贸易于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并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3）提供建造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建造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



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



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



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三十一）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



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

2、 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集团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无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集团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
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
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
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
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
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作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服务等销售额	13%、9%、6%等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7元/平方米、5元/平方米、2元/平方米
资源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额	3%
环境保护税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为 1.2 元/每污染当量； 水污染物为1.4元/每污染当量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12%）

（二）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本公司	25%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新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XINSTEELSINGAPORE PTE.LTD.	17%、10%
新余新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
江西新钢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	25%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注册于新加坡共和国，目前系新加坡贸工部批准的拥有全球贸易商奖励计划（GTP）资格的成员企业之一，按照新加坡 GTP 实货贸易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新加坡公司满足以下条件：铁矿石、焦煤（年最低贸易额达到 500 万新元）执行 10%的公司所得税优惠税率，其他实货贸易，执行 17%的公司所得税标准税率。

（三）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新钢节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公司）余热发电产生的收入享受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36号，以下简称“36号公告”）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节能公司余热发电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总收入额。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新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环保）冶炼渣生产的产品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总收入额。



(3) 子公司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股份）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于2022年12月14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600174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4) 子公司江西新钢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新材）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于2022年12月4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6001026），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5) 子公司新余新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金属）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于2022年11月3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136000742），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6) 子公司江西新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华）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于2022年12月14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6001426），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子公司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钢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新余新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63,780.94	100.00	100.00	65,770.30	1
2	江西石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0	51.00	51.00	510.00	1
3	江西建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建筑工程	300.00	100.00	100.00	300.00	1
4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33,208.46	100.00	100.00	32,457.26	1
5	新余铁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5,000.00	51.00	51.00	2,550.00	1
6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9,280.00	50.19	50.19	4,657.50	1
7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2,200.00	100.00	100.00	12,200.00	1
8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9,643.89	62.67	62.67	5,991.79	3
9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841.54	48.36	48.36	407.01	1
10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238.00	35.00	35.00	83.30	1
11	新余新冶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专业技术服务业务	7,000.00	100.00	100.00	7,000.00	1
12	新余新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500.00	55.00	55.00	825.00	3
13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390.99	35.00	35.00	136.85	1
14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491.21	35.00	35.00	171.92	1
15	新余齐奥矿品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600.00	100.00	100.00	1,600.00	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6	新余齐隆带钢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500.00	100.00	100.00	500.00	1
17	上高齐祥矿品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18	新余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0,516.73	37.00	100.00	3,891.19	3
19	江西新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建设工程	1,200.00	100.00	100.00	1,200.00	1
20	江西新鑫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6,000.00	49.00	49.00	2,940.00	1
21	新余凤翔带钢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0	60.00	60.00	600.00	1
22	江西乌石山矿业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铁矿采选	1,122.63	100.00	100.00	-	4
23	莲花县新岭矿业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铁矿石销售	1,000.00	51.00	51.00	510.00	1
24	上海江海贸易公司	1 级	1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80.00	100.00	100.00	180.00	1
25	江西新旭特殊材料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50,901.04	66.85	66.85	34,027.35	1
26	江西新冀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8,000.00	38.13	38.13	6,050.00	3
27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建筑施工	20,000.00	100.00	100.00	20,700.00	1
28	吉安新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商务服务业	7,200.00	100.00	100.00	7,200.00	1
29	新余钢铁集团南昌置业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房地产业	10,000.00	100.00	100.00	125,250.00	1
30	江西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商品流通	15,100.00	100.00	100.00	20,100.00	1
31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钢铁制造业	314,565.21	46.17	46.17	354,416.54	1
32	XINSTEELSINGAPORE PTE.LTD.	2 级	3	新加坡	新加坡	商品流通	12,925.16	100.00	100.00	12,925.16	1
33	广州新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 级	1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商业保理	2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	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4	新余新钢节能发电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电力生产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
35	新余新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投资管理咨询	26,010.00	100.00	100.00	26,010.00	1
36	江西新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环保治理	12,000.00	100.00	100.00	12,000.00	1
37	新余新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35,256.12	60.00	60.00	21,153.67	3
38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5,020.01	51.00	51.00	2,560.20	3
39	宜春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3 级	1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生产加工	500.00	100.00	100.00	500.00	1
40	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商品流通	31,500.00	100.00	100.00	31,500.00	1
41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3 级	1	上海	上海	商品流通	4,750.61	100.00	100.00	4,750.61	1
42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3 级	1	北京	北京	商品流通	3,000.00	100.00	100.00	3,000.00	1
43	江西新钢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钢铁制造	59,500.00	70.00	70.00	41,650.00	3
44	江西新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级	1	江西新余	江西新余	生产制造	12,000.00	79.67	79.67	9,560.92	1

【注 1】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注 2】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6.17	46.17	314,565.21	354,416.54	【注 1】
2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8.36	48.36	841.54	407.01	【注 2】
3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35.00	35.00	238.00	83.30	【注 2】
4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35.00	35.00	390.99	136.85	【注 2】
5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35.00	35.00	491.21	171.92	【注 2】
6	江西新鑫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00	6,000.00	2,940.00	【注 3】
7	江西新冀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8.13	38.13	8,000.00	3,050.00	【注 3】
8	新余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7.00	100.00	10,516.73	3,891.19	【注 4】

【注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本期增持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股份）23,642,000 股，持有的新钢股份股权比例已提升至 46.17%，本公司作为新钢股份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 2】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和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4 家公司为未完成改制的集体所有制企业，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公司实质控制该 4 家集体企业的事实，本公司将该 4 家集体企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 3】江西新鑫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新冀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不足半数，但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子公司与上述公司其他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明确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向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等权利时采取一致行动，在各方股东无法形成一致意思表示时，以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意见为准。本公司实际控制上述公司，因此，将上述公司纳入本集团报表合并范围；

【注 4】新余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业务、管理实质由本公司控制，该公司已纳入宝武整合计划中，本期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情况。

（四）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3.83	17,645,842.11	257,527,897.80	14,064,015,265.93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年末/本期	年初/上期
流动资产	21,095,588,063.38	23,637,042,552.12
非流动资产	31,262,792,772.59	29,297,716,334.78
资产合计	52,358,380,835.97	52,934,758,886.90
流动负债	22,593,794,496.28	21,960,529,737.17
非流动负债	3,073,107,522.29	3,671,244,931.58
负债合计	25,666,902,018.57	25,631,774,668.75
营业收入	41,803,578,333.95	71,142,978,943.66
净利润	54,357,852.35	517,027,243.33
综合收益总额	59,561,042.66	528,196,79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713,935,997.16	-123,613,869.08

（五）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1、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子的情况

原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本年内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峡江县新元矿业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生产加工	51.00	51.00	【注 1】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生产制造	50.00	50.00	【注 2】

【注 1】峡江县新元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并已完成向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破产管理人的相关资产移交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2】2024 年 10 月 31 日，江西新华与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新华）其他股东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正式解除。解除协议后，江西新华对张家港新华的表决权比例为 50%，无法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实施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原子公司在处置日和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处置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总额
峡江县新元矿业有限公司	2024/7/1	2,592,829.58	39,870,149.76	-37,277,320.18	2,945,142.10	40,150,772.77	-37,205,630.67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2024/10/31	438,591,966.38	62,921,770.01	375,670,196.37	487,728,441.33	112,703,727.14	375,024,714.19

3、 原子公司本年初至处置日的经营成果

原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	本年初至处置日		
		收入	费用	净利润
峡江县新元矿业有限公司	2024/7/1		71,689.51	-71,689.51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2024/10/31	414,491,940.71	402,208,547.89	14,692,113.63

4、 本期清算、注销的子公司

原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	100.00
新余市天奕镁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	100.00
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新余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新余新钢民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新余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原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比例 (%)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商品流通	100.00	100.00
海南万泉石油有限公司	海南三亚	商品流通	100.00	100.00
新钢（海南洋浦）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三亚	商品流通	100.00	100.00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货物运输	100.00	100.00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商品流通	100.00	100.00

【注 1】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根据本集团之母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公司于本期对下属单位进行了吸收合并，其中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由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新余市天奕镁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由新余新钢实业公司吸收合并；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由新余新冶工业服务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新余新钢民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由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海南万泉石油有限公司、新钢（海南洋浦）贸易有限公司由江西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由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相关下属单位已完成清算及工商注销手续。本次调整有效整合了业务资源，强化了协同效应，为集团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了坚实基础。

【注 2】对于不符合集团发展战略的下属单位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法启动了清算程序，并已完成税务清算及工商注销手续。

（六）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七）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八）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九） 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情况。



(十) 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十一)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十二)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新加坡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于报告期末折合人民币为 409,047,997.06 元。由于该子公司所在地区实行外汇管制，该子公司向母公司汇出该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能力受到限制。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3 年度，“本年”指 2024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918.86
银行存款	4,539,066,402.86	4,829,670,389.74
其他货币资金	393,072,747.99	281,395,724.94
合 计	4,932,139,150.85	5,111,067,033.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09,047,997.06	374,636,877.49
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669,701,412.87	1,027,100,427.43

【注 1】本集团存放境外的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公司存放于境外的银行存款；

【注 2】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武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开展业务合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于宝武财务公司款项余额为 1,669,701,412.87 元；

【注 3】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6,781,073.45	208,567,606.18
信用证保证金	47,228,092.22	80,000.00
复垦费专户	27,657,529.74	25,889,571.40
诉讼冻结资金、其他履约、保函等保证金	24,804,649.06	34,777,703.68
合 计	396,471,344.47	269,314,881.26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3,300,000.00	16,500.00	3,283,500.00
合 计	3,300,000.00	16,500.00	3,283,50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99,036,550.05	495,182.75	98,541,367.30
合 计	99,036,550.05	495,182.75	98,541,367.3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0,000.00	100.00	16,500.00	0.50	3,283,500.00
合 计	3,300,000.00	100.00	16,500.00	0.50	3,283,50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036,550.05	100.00	495,182.75	0.50	98,541,367.3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 计	99,036,550.05	100.00	495,182.75	0.50	98,541,367.3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 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3,300,000.00	16,500.00	0.50
一账龄组合	3,300,000.00	16,500.00	0.50
合 计	3,300,000.00	16,500.00	0.5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495,182.75		478,682.75			16,500.00
一账龄组合	495,182.75		478,682.75			16,500.00
合计	495,182.75		478,682.75			16,500.00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75,817,024.32	48,128,595.77	1,271,253,370.22	81,285,800.30
1 至 2 年	254,389,768.89	70,566,786.99	135,699,783.86	19,532,746.75
2 至 3 年	41,206,520.60	4,072,589.34	77,600,844.80	41,479,045.54
3 年以上	95,993,045.78	90,879,506.72	123,241,392.09	116,370,633.61
合 计	1,067,406,359.59	213,647,478.82	1,607,795,390.97	258,668,226.2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239,295.23	14.82	148,102,370.55	93.59	10,136,924.6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9,167,064.36	85.18	65,545,108.27	7.21	843,621,956.09
一 账龄组合	909,167,064.36	85.18	65,545,108.27	7.21	843,621,956.09
合 计	1,067,406,359.59	100.00	213,647,478.82	20.02	853,758,880.7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827,141.47	10.69	156,117,738.56	90.86	15,709,402.9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5,968,249.50	89.31	102,550,487.64	7.14	1,333,417,761.86
一 账龄组合	1,435,968,249.50	89.31	102,550,487.64	7.14	1,333,417,761.86
合 计	1,607,795,390.97	100.00	258,668,226.20	16.09	1,349,127,164.77

2、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新余市泓威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1,136,147.76	31,136,147.76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浙江业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6,259,945.68	26,259,945.68	100.00	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
新余铭任贸易有限公司	26,067,188.69	26,067,188.69	100.00	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
江西省秋惠贸易有限公司	19,906,758.77	14,905,140.20	74.87	【注】
中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726,106.89	11,726,106.89	100.00	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
其他单位汇总合计（单笔低于1000 万）	43,143,147.44	38,007,841.33	88.10	——
合 计	158,239,295.23	148,102,370.55		

【注】因江西省秋惠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惠贸易）与公司应付的其他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债务共同承担说明函》约定，公司对秋惠贸易的应收款项可抵销应付上述单位债务人民币 5,001,618.57 元。因此，基于可抵销安排评估，公司预计可收回金额为 5,001,618.57 元，故对秋惠贸易应收款项按 74.87%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630,842,641.91	0.50	3,154,213.36
1-2 年	180,627,639.74	1.00	1,806,276.41
2-3 年	33,682,763.34	5.00	1,684,138.19
3 年以上	64,014,019.37	92.01	58,900,480.31
合 计	909,167,064.36	——	65,545,108.27

(续)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1,195,947,306.57	0.50	5,979,736.65
1-2 年	104,682,542.30	1.00	1,046,825.42
2-3 年	35,316,728.49	5.00	1,765,836.41
3 年以上	100,021,672.14	93.74	93,758,089.16
合 计	1,435,968,249.50	——	102,550,487.64

4、 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情况。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 核销程序	是否因 关联交 易产生
KAMLING HOLDING LIMITED	货款	14,480,585.32	因 BVI 公司跨国诉讼难度大且对方失联，相关款项无法收回，故予以核销。	管理层决 议	否
其他单位汇总合计 (单笔低于 1000 万)	货款	39,206,603.14	——	——	——
合 计	——	53,687,188.46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 例 (%)	坏账准备
年末前五名汇总	170,487,347.01	15.97	75,049,340.23
合 计	170,487,347.01	15.97	75,049,340.23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36,657,496.97	5,846,540,038.29
合 计	3,036,657,496.97	5,846,540,038.29

(五)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0,249,295.41	91.90		1,333,116,299.92	97.62	
1-2 年	20,342,369.28	4.67		7,817,306.23	0.57	
2-3 年	410,715.40	0.09		12,990,323.86	0.95	
3 年以上	14,566,058.93	3.34		11,719,289.48	0.86	
合 计	435,568,439.02	100.00		1,365,643,219.49	100.00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为部分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合同未履行完毕。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前五名汇总	205,241,653.51	47.12	
合 计	205,241,653.51	47.12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8,552,385.42	
其他应收款	166,587,410.97	233,345,246.10
合 计	175,139,796.39	233,345,246.10

(1) 应收股利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8,552,385.42	
合计	8,552,385.42	

(2)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5,276,792.78	20,431,159.32	119,375,535.74	4,849,043.50
1 至 2 年	15,535,905.24	2,571,159.23	71,828,662.08	35,782,404.37
2 至 3 年	64,360,086.96	43,802,777.82	106,685,104.08	45,118,937.99
3 年以上	161,388,994.17	123,169,271.81	151,179,855.54	129,973,525.48
合 计	356,561,779.15	189,974,368.18	449,069,157.44	215,723,911.34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8,831,580.54	22.11	78,831,580.5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77,730,198.61	77.89	111,142,787.64	40.02	166,587,410.97
一账龄组合	277,730,198.61	77.89	111,142,787.64	40.02	166,587,410.97
合 计	356,561,779.15	100.00	189,974,368.18	53.28	166,587,410.97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7,301,972.37	10.53	46,287,578.37	97.86	1,014,394.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01,767,185.07	89.47	169,436,332.97	42.17	232,330,852.10
一账龄组合	401,767,185.07	89.47	169,436,332.97	42.17	232,330,852.10
合 计	449,069,157.44	100.00	215,723,911.34	48.04	233,345,246.10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峡江县新元矿业有限公司	22,121,713.17	22,121,713.17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29,452,992.37	29,452,992.37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峡江县金元工贸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新余市仙尧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91,928.00	7,091,928.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其他单位汇总合计（单笔低于 500 万）	5,464,947.00	5,464,947.00	100.00	-----
合 计	78,831,580.54	78,831,580.54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98,797,493.16	4.00	3,951,859.70	119,175,475.74	4.00	4,767,713.50
1-2 年	15,429,345.24	15.97	2,464,599.23	42,912,211.56	16.00	6,865,953.85
2-3 年	35,443,636.44	42.00	14,886,327.30	106,148,562.23	42.00	44,582,396.14
3 年以上	128,059,723.77	70.15	89,840,001.41	133,530,935.54	84.79	113,220,269.48
合 计	277,730,198.61	40.02	111,142,787.64	401,767,185.07	42.17	169,436,332.97

②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69,436,332.97	46,287,578.37	215,723,911.34
本年计提		5,156,460.74	11,539,045.00	16,695,505.74
本期收回			23,256.00	23,256.00
本年核销		46,557,337.96	1,000,000.00	47,557,337.9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其他变动		-16,892,668.11	22,028,213.17	5,135,545.06
年末余额		111,142,787.64	78,831,580.54	189,974,368.18

（5） 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 原因	履行的 核销程 序	是否因 关联交 易产生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黄岐分公司	其他	10,592,073.34	公司 吊销	管理层 决议	否
其他单位汇总合计（单笔低于 1000 万）	——	36,965,264.62	——	——	——
合 计	——	47,557,337.96	——	——	——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 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前五名汇总	代垫款、 往来款	184,311,544.44	1-5 年	51.69	108,436,577.93
合 计	——	184,311,544.44	——	51.69	108,436,577.93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材料采购	2,929,700,913.32	23,977,008.38	2,905,723,904.9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01,376,347.68	12,225,964.69	489,150,382.99
库存商品	1,572,750,137.72	64,577,654.94	1,508,172,482.78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地产企业存货	717,682,299.62		717,682,299.62
其他	15,814,731.03		15,814,731.03
合 计	5,737,324,429.37	100,780,628.01	5,636,543,801.36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材料采购	2,557,613,799.93	21,123,945.91	2,536,489,854.0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80,542,167.69		480,542,167.69
库存商品	2,307,752,897.33	141,668,024.29	2,166,084,873.04
房地产企业存货	480,926,683.54		480,926,683.54
其他	44,310,786.14		44,310,786.14
合 计	5,871,146,334.63	162,791,970.20	5,708,354,364.43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8,416,579.82	52,936,506.26	5,480,073.56
合 计	58,416,579.82	52,936,506.26	5,480,073.56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9,207,147.67	46,273,301.33	22,933,846.34
合 计	69,207,147.67	46,273,301.33	22,933,846.34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46,273,301.33	6,613,952.60		49,252.33	52,936,506.26	
合 计	46,273,301.33	6,613,952.60		49,252.33	52,936,506.26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附注八、（十一）】	4,916,789,456.32	2,882,417,676.86
合 计	4,916,789,456.32	2,882,417,676.86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2,038,774,932.67	2,022,488,493.16
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费	694,888,438.56	250,603,180.88
应收保理款项及其他		649,984.09
合 计	2,733,663,371.23	2,273,741,658.13

(十一)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等债权投资	14,898,253,801.37		14,898,253,801.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八、（九）】	4,916,789,456.32		4,916,789,456.32
合 计	9,981,464,345.05		9,981,464,345.05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等债权投资	14,209,895,896.03		14,209,895,896.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八、 （九）】	2,882,417,676.86		2,882,417,676.8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11,327,478,219.17		11,327,478,219.17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主要为与境内大型商业银行合作的大额存单，相应债权投资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12,451,443.95		212,451,443.95
对联营企业投资	374,148,533.55	124,146,390.19	17,823,026.39	480,471,897.35
合 计	374,148,533.55	336,597,834.14	17,823,026.39	692,923,341.3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减：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210,946,105.36				1,505,338.59					212,451,443.95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铁有限公司	210,946,105.36				1,505,338.59					212,451,443.95
二、联营企业	443,606,891.54	374,148,533.55	114,950,000.00	3,976,496.42	9,172,563.91	71,107.09	-47,280.81	13,846,529.97		480,471,897.35
宝信软件（江西）有限公司	12,250,000.00		12,250,000.00		161.63					12,250,161.63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658,784.49			1,311,092.03			1,200,000.00		10,769,876.52
江西广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1,849,141.33			713,068.30			874,144.55		31,688,065.08
江西国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486,304.06	62,799,868.00			-1,977,783.91					60,822,084.09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00.00	60,961,091.51			3,029,661.20			1,220,000.00		62,770,752.71
江西欧冶新钢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1,183,410.60					15,883,410.60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83,684.87			194,204.57		-47,280.81			20,430,608.63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5,760,343.38			-1,180,236.67					4,580,106.7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减：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江西新浙物流有限公司		4,037,097.32		3,976,496.42	-60,600.90					-0.00
九江四方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0	8,822,208.29			2,415,812.08			2,000,000.00		9,238,020.37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8,000,000.00		88,000,000.00		-4,683,499.11					83,316,500.89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350,000.00									
新余钢链科技产业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00.00	70,450,603.21			832,426.00					71,283,029.21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5,320,587.48	98,525,711.15			7,394,848.09	71,107.09		8,552,385.42		97,439,280.91
合 计	654,552,996.90	374,148,533.55	114,950,000.00	3,976,496.42	10,677,902.50	71,107.09	-47,280.81	13,846,529.97		692,923,341.30

【注】如本附注之七、（五）“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所述，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本公司持有前述单位之股权，于该时点起，作为本公司合营单位，后续以权益法进行计量。

【注 2】公司对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零，系因其累计超额亏损已达投资成本且该单位资不抵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规定，在无额外担保或增资义务下，超额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为限。



(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60,497.64	201,460,497.64
樟树市赣港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811,847.54	812,500.00
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899,091.08	38,899,091.08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1,446.82	6,621,906.05
江西瑞奇期货有限公司	1,895,324.95	1,894,838.19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45,399,587.82	47,225,724.47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江西联合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66,558,479.68	61,181,453.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49,267,149.69	49,267,272.86
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244,099.05	2,240,263.10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40,654.72	55,002,581.00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14,309,570.47	16,856,655.87
兴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7,912,572.87	48,043,092.78
新余威奥锻造有限公司	4,112,620.68	4,112,620.68
合 计	546,612,943.01	533,618,497.26

2、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460,497.64	
樟树市赣港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188,152.46
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99,091.08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01,446.82	
江西瑞奇期货有限公司	34,908.00		465,675.05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7,899,587.82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35,000,000.00
江西联合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16,452,690.3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19,267,149.69	-
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116.21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47,635.00	8,435,894.72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750,000.00	192,870.47	
兴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00		2,087,427.13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新余威奥锻造有限公司		3,612,620.68	
合 计	7,332,543.00	62,074,275.13	54,193,944.96

(续)

项目名称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樟树市赣港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江西瑞奇期货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江西联合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江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兴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新余威奥锻造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合 计	——	——	——

(十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合伙企业及权益工具投资	196,157,905.60	166,955,041.50
合 计	196,157,905.60	166,955,041.50

(十五)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361,949,520.49	17,051,226,409.27
合 计	19,361,949,520.49	17,051,226,409.27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94,008.62	11,892,599,328.47	24,303,728,500.47	390,688,683.57	586,733,206.17	238,969,398.26	37,443,713,125.56
2.本期增加金额		1,717,933,217.84	1,621,811,828.98	153,961,051.96	19,792,193.93	167,318,518.55	3,680,816,811.26
-购置		46,723,471.19	28,867,086.70	9,295,575.39	4,815,726.02	37,795,939.90	127,497,799.20
-在建工程转入		1,671,209,746.65	1,592,944,742.28	144,665,476.57	14,976,467.91	129,522,578.65	3,553,319,012.06
3.本期减少金额	30,994,008.62	285,147,412.68	295,322,676.06	62,704,685.94	35,900,498.53	27,160,017.89	737,229,299.72
-处置或报废	30,994,008.62	226,517,575.35	163,306,336.74	61,761,581.67	34,815,605.00	27,164,114.73	544,559,222.11
-外币报表折算					-29,045.41	-9,472.84	-38,518.25
-合并范围变更		58,629,837.33	132,016,339.32	943,104.27	1,113,938.94	5,376.00	192,708,595.86
4.期末余额		13,325,385,133.63	25,630,217,653.39	481,945,049.59	570,624,901.57	379,127,898.92	40,387,300,637.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53,824.00	4,382,897,017.08	15,298,502,641.65	279,004,687.38	223,084,954.41	173,976,053.06	20,363,619,177.58
2.本期增加金额	21,363,266.15	318,574,347.86	797,205,410.08	25,485,719.78	50,836,601.68	25,113,979.65	1,238,579,325.20
-计提	21,363,266.15	318,574,347.86	797,205,410.08	25,485,719.78	50,836,601.68	25,113,979.65	1,238,579,325.20
3.本期减少金额	27,517,090.15	219,012,981.38	248,411,041.61	59,580,156.45	15,815,366.16	22,870,033.40	593,206,669.15
-处置或报废	27,517,090.15	184,801,791.59	135,278,148.13	58,683,083.92	15,132,328.60	22,876,408.45	444,288,850.84
-外币报表折算					-3,806.07	-9,472.84	-13,278.91
-合并范围变更		34,211,189.79	113,132,893.48	897,072.53	686,843.63	3,097.79	148,931,097.22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4,482,458,383.56	15,847,297,010.12	244,910,250.71	258,106,189.93	176,219,999.31	21,008,991,833.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959,574.66	22,693,796.75		181,150.74	33,016.56	28,867,538.71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762,677.70	11,640,245.01		72,316.46	33,016.56	12,508,255.73
-处置或报废		762,677.70	11,640,245.01		72,316.46	33,016.56	12,508,255.73
4.期末余额		5,196,896.96	11,053,551.74		108,834.28		16,359,282.9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37,729,853.11	9,771,867,091.53	237,034,798.88	312,409,877.36	202,907,899.61	19,361,949,520.49
2.期初账面价值	24,840,184.62	7,503,742,736.73	8,982,532,062.07	111,683,996.19	363,467,101.02	64,960,328.64	17,051,226,409.27

【注】被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八、（六十四）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782,397,046.83



(十六)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433,533,837.27		6,433,533,837.27	4,055,333,526.14	71,147,488.77	3,984,186,037.37
工程物资	24,674,032.52		24,674,032.52	4,786,753.32	4,191,709.90	595,043.42
合 计	6,458,207,869.79		6,458,207,869.79	4,060,120,279.46	75,339,198.67	3,984,781,080.79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电弧炉节能环保升级易地改造及配套项目	379,375.00	1,398,748,347.01	1,728,166,681.82	1,579,795,926.52	-	1,547,119,102.31	82.42	82.42	自筹
4#5#7#烧结机烟气超低排放改造	171,600.00	167,481,558.68	1,201,775,359.50	-	-	1,369,256,918.18	79.79	79.79	自筹
高炉低碳富氧项目	70,000.00	304,613,342.79	309,398,491.71	-	-	614,011,834.50	87.72	87.72	自筹
科创中心项目	60,200.00	199,808,222.15	248,015,738.00	-	-	447,823,960.15	74.39	74.39	自筹
社区改造	41,307.50	247,109,547.00	9,645,784.03	-	-	256,755,331.03	62.16	62.16	自筹
合 计	722,482.50	2,317,761,017.63	3,497,002,055.06	1,579,795,926.52		4,234,967,146.17	—	—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在建工程不存在利息资本化情况。



(十七)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83,387.07	1,182,925.29	2,226,307.71	8,840,004.65
其中：土地	5,873,834.56			5,873,834.56
房屋及建筑物	3,953,877.96	1,182,094.42	2,226,307.71	2,909,664.67
其他	55,674.55	830.87		56,505.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46,635.07	2,563,436.79	1,052,366.05	4,357,705.81
其中：土地	1,174,766.88	1,174,766.88		2,349,533.76
房屋及建筑物	1,643,103.15	1,376,939.60	1,052,366.05	1,967,676.70
其他	28,765.04	11,730.31		40,495.3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36,752.00	——	——	4,482,298.84
其中：土地	4,699,067.68	——	——	3,524,300.80
房屋及建筑物	2,310,774.81	——	——	941,987.97
其他	26,909.51	——	——	16,010.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36,752.00	——	——	4,482,298.84
其中：土地	4,699,067.68	——	——	3,524,300.80
房屋及建筑物	2,310,774.81	——	——	941,987.97
其他	26,909.51	——	——	16,010.07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773,544,492.36	335,747,579.95	28,195,238.15	3,081,096,834.16
— 软件	3,486,773.57	108,914,580.98		112,401,354.55
— 土地使用权	2,320,261,393.03	100,011,971.80	28,195,238.15	2,392,078,126.68
— 采矿权	350,886,961.76	126,821,027.17		477,707,988.93
— 探矿权	76,448,564.00			76,448,564.00
— 其他	22,460,800.00			22,460,8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850,845,561.69	102,167,686.55	9,321,652.43	943,691,595.81
— 软件	1,780,727.96	12,656,539.30		14,437,267.26
— 土地使用权	711,948,803.48	60,839,320.12	9,321,652.43	763,466,471.17
— 采矿权	120,968,463.30	11,176,034.26		132,144,497.5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 探矿权	6,370,713.62	15,289,712.87		21,660,426.49
— 其他	9,776,853.33	2,206,080.00		11,982,933.33
三、减值准备合计	72,764,648.40			72,764,648.40
— 采矿权	72,764,648.40			72,764,648.40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49,934,282.27	——	——	2,064,640,589.95
— 软件	1,706,045.61	——	——	97,964,087.29
— 土地使用权	1,608,312,589.55	——	——	1,628,611,655.51
— 采矿权	157,153,850.06	——	——	272,798,842.97
— 探矿权	70,077,850.38	——	——	54,788,137.51
— 其他	12,683,946.67	——	——	10,477,866.67

【注】被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六十三）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九）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原值			
	年初 余额	本 年 增 加	本年 减少	年末 余额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977,131.33		5,977,131.33	
江西新钢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2,273,508.57			2,273,508.57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428,579.39			428,579.39
新余新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45,729.28			945,729.28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2,404,240.14			2,404,240.14
新余新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5,534.74			255,534.74
新余洋坊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6,618,198.66			16,618,198.66
新余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492,729.46			1,492,729.46
合计	30,395,651.57		5,977,131.33	24,418,520.24

【注 1】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张家港新华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商誉因此事项减少。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减值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 余额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428,579.39			428,579.39
新余新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45,729.28			945,729.28
新余洋坊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6,618,198.66		16,618,198.66
合 计	1,374,308.67	16,618,198.66		17,992,507.33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植被恢复费	45,370,239.40	4,706,499.33	6,632,414.91		43,444,323.82
装修费	4,107,854.58	237,211.00	4,107,854.58		237,211.00
合 计	49,478,093.98	4,943,710.33	10,740,269.49		43,681,534.82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38,003,521.98	2,729,771,322.46	379,057,324.11	2,016,821,324.26
可抵扣亏损	315,171,688.58	2,060,286,111.03	101,220,820.35	669,180,192.14
资产减值准备	68,573,764.75	325,943,776.15	124,413,043.13	544,388,241.83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20,702,081.08	138,013,873.85	119,661,384.02	610,798,200.92
其他	33,555,987.57	205,527,561.43	33,762,076.61	192,454,689.3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96,940.72	66,794,315.04	34,860,730.45	148,201,930.8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724,254.55	59,481,217.22	18,123,568.25	73,078,472.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 价值调整	2,072,686.17	7,313,097.82	16,737,162.20	75,123,458.8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1,213,307.12	682,195,191.71
可抵扣亏损	842,106,902.91	636,261,856.27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1,373,320,210.03	1,318,457,047.9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	5,942,912.44	
2025 年	6,543,472.32	6,555,846.86	
2026 年	32,270,459.55	51,625,917.90	
2027 年	78,395,988.51	91,052,279.54	
2028 年	59,528,613.09	59,564,421.78	
2029 年及以后年度	665,368,369.44	421,520,477.75	
合 计	842,106,902.91	636,261,856.27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609,745,791.06	1,026,226,407.55
预付采矿权、探矿权款		126,821,027.17
预付土地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合 计	684,745,791.06	1,228,047,434.72

(二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	4,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740,760,000.00	2,697,5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703,559,971.72	18,948,642.91
小 计	3,447,319,971.72	2,770,448,642.91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14,497.23	515,101.71
合 计	3,448,834,468.95	2,770,963,744.62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二十四) 应付票据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13,904,383.03	10,366,564,396.09
商业承兑汇票	279,185,968.00	66,080,210.73
合 计	10,393,090,351.03	10,432,644,606.82

(二十五)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575,708,380.92	4,548,774,391.48
1-2 年	245,111,863.89	157,694,726.76
2-3 年	17,684,447.88	27,564,772.85
3 年以上	12,883,579.05	43,968,867.98
合 计	6,851,388,271.74	4,778,002,759.07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六) 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钢材款	1,732,812,298.36	1,838,803,811.01
预收化工产品及其他款项款	89,871,609.74	114,612,869.22
预收钢绞线款	10,488,124.64	10,099,196.87
合 计	1,833,172,032.74	1,963,515,877.10

【注】主要由于钢铁行业处于下行周期，供需失衡导致用钢需求持续下降，致使本集团年末预收自营钢铁产品款项较年初有所减少。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5,888,579.66	3,344,272,984.76	3,364,837,774.41	705,323,790.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210,003.29	667,544,701.92	690,117,234.52	86,637,470.69
合 计	835,098,582.95	4,011,817,686.68	4,054,955,008.93	791,961,260.70

2、 短期薪酬列示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157,788.52	2,574,972,361.36	2,617,377,125.37	144,753,024.51
二、职工福利费	100,000.00	123,294,705.95	123,394,705.95	
三、社会保险费	172,152,367.31	244,956,949.78	227,751,166.47	189,358,150.62
— 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57,743,156.51	227,944,548.20	200,817,881.62	184,869,823.09
— 工伤保险费	14,409,210.80	17,012,401.58	26,933,284.85	4,488,327.53
四、住房公积金	3,107,248.54	318,722,415.65	320,871,544.13	958,120.0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3,371,175.29	82,326,552.02	75,443,232.49	370,254,494.82
合 计	725,888,579.66	3,344,272,984.76	3,364,837,774.41	705,323,790.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2,963,453.71	436,870,145.63	459,335,164.07	498,435.27
二、失业保险费	86,084,386.30	12,463,158.87	12,544,976.87	86,002,568.30
三、企业年金缴费	162,163.28	218,211,397.42	218,237,093.58	136,467.12
合 计	109,210,003.29	667,544,701.92	690,117,234.52	86,637,470.69

(二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1,628,197.00	70,088,521.26
资源税	16,038,377.03	16,069,667.09
企业所得税	57,101,463.28	145,073,384.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2,698.70	4,674,495.11
房产税	10,670,455.23	7,552,759.45
土地使用税	20,648,761.32	20,885,827.61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2,900,769.67	6,202,328.19
教育费附加	1,529,357.40	3,396,215.60
其他	14,288,909.47	21,088,608.57
合 计	156,888,989.10	295,031,807.86

(二十九) 其他应付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480,168,878.77	1,942,137,517.83
合 计	1,480,168,878.77	1,942,137,517.83

【注】于本报告期末及年初，本集团不存在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余额。

1、 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30,785,466.59	713,053,332.70
往来款	264,031,528.35	258,356,573.94
代收代付	65,840,729.82	132,933,089.35
其他	519,511,154.01	837,794,521.84
合 计	1,480,168,878.77	1,942,137,517.83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社区移交水电改造自筹资金	278,000,000.00	项目未结算
待清理呆账税金	138,120,616.45	待清理呆账
合 计	416,120,616.45	

(三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八、（三十六）】	120,383,809.81	288,750,579.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八、（三十二）】	555,719,632.79	74,5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八、（三十三）】	26,852,054.79	26,852,054.7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八、（三十四）】	1,579,632.32	2,629,751.03
合 计	704,535,129.71	392,782,385.74

(三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37,464,943.14	259,685,044.83
未终止确认票据	100,000.00	
合 计	237,564,943.14	259,685,044.83



(三十二)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 区间
信用借款	4,408,219,632.79	3,383,300,000.00	2.15%- 3.45%
小 计	4,408,219,632.79	3,383,3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八、（三十）】	555,719,632.79	74,550,000.00	
合 计	3,852,500,000.00	3,308,750,000.00	

(三十三)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债	1,526,852,054.79	1,526,852,054.79
小 计	1,526,852,054.79	1,526,852,054.7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八、（三十）】	26,852,054.79	26,852,054.79
合 计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2新钢公司债(01)	1,500,000,000.00	2022/6/17	5年	1,500,000,000.00	1,526,852,054.79		49,500,000.00		49,500,000.00	1,526,852,054.79
合计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26,852,054.79		49,500,000.00		49,500,000.00	1,526,852,054.79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855,425.62	7,538,711.0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40,593.58	444,956.4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八、（三十）】	1,579,632.32	2,629,751.03
租赁负债净额	3,035,199.72	4,464,003.60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项应付款	417,456,504.87		18,287,981.43	399,168,523.44
长期应付款项	76,918,531.11		70,000,000.00	6,918,531.11
合 计	494,375,035.98		88,287,981.43	406,087,054.55

1、长期应付款项年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70,000,000.00
铁坑拨改贷	3,311,877.61	3,311,877.61
职工集资建房款	1,892,415.40	1,892,415.40
新余市煤气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714,238.10	714,238.10
合 计	6,918,531.11	76,918,531.11

2、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最大的前两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职工安置费	198,821,917.87		18,287,981.43	180,533,936.44
社区水电改造补贴专项资金	218,634,587.00			218,634,587.00
合 计	417,456,504.87		18,287,981.43	399,168,523.44

(三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513,591,126.90		288,750,579.75	224,840,547.15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 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97,207,074.02		10,518,341.08	86,688,732.94
小计	610,798,200.92		299,268,920.83	311,529,280.09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 应付职工薪酬	288,750,579.92	——	——	120,383,809.81
合计	322,047,621.00	——	——	191,145,470.28

(三十七)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弃置费用	68,902,666.10	67,458,611.69
合 计	68,902,666.10	67,458,611.69

【注】预计负债主要是预提复垦费用，预提复垦费用系本公司涉矿企业根据政府部门相关及管理层的合理估计而厘定。

(三十八)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 还	
征地补助款	32,732,584.46		3,873,807.30		28,858,777.16
技改项目政府补助	116,984,012.27	118,000,000.00	58,186,969.32		176,797,042.95
合计	149,716,596.73	118,000,000.00	62,060,776.62		205,655,820.11

(三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 计	3,704,780,905.32	100.00			3,704,780,905.32	100.0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 公司	1,889,438,261.71	51.00			1,889,438,261.71	51.00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1,815,342,643.61	49.00			1,815,342,643.61	49.00



(四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1,897,754,049.76			1,897,754,049.76
二、其他资本公积	1,334,505,929.70	109,772,439.23	3,632,590.34	1,440,645,778.59
合 计	3,232,259,979.46	109,772,439.23	3,632,590.34	3,338,399,828.35

【注 1】本期本公司因增持对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资本公积增加 109,772,439.23 元；

【注 2】本期本公司享有子公司（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及江西新冀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比例发生变化，因调整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减少 3,585,309.53 元；

【注 3】本年度，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吉电缆）因原股东非等比例出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发生变动。根据实际出资到位情况，本公司对新吉电缆的净资产份额相应调整，据此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47,280.81 元。

(四十一)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其中：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其中：归属 于少数股东			其中：归属 于母公司股 东	其中：归属 于少数股东	
安全生 产费	37,847,506.69	7,966,666.24	61,203,254.49	53,495,599.91	45,555,161.27	3,884,455.88	
合 计	37,847,506.69	7,966,666.24	61,203,254.49	53,495,599.91	45,555,161.27	3,884,455.88	

【注】本集团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提取的专项储备，用于安全生产支出。

(四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315,796,125.45			315,796,125.45	
任意盈余公积金	320,330,661.53			320,330,661.53	
合 计	636,126,786.98			636,126,786.98	



(四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9,136,753,269.65	8,861,084,979.10
本年年初余额	9,136,753,269.65	8,861,084,979.10
本年增加额	-555,580,302.41	304,815,170.9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555,580,302.41	304,815,170.90
本年减少额	152,407,600.00	29,146,880.35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八、（四十二）】		29,146,880.35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52,407,600.00	
本年年末余额	8,428,765,367.24	9,136,753,269.65

(四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915,341,558.74	39,470,724,170.23	68,482,229,303.86	66,670,071,989.12
其他业务	1,105,154,649.13	1,076,722,151.12	1,947,671,602.46	1,898,761,501.88
合 计	41,020,496,207.87	40,547,446,321.35	70,429,900,906.32	68,568,833,491.00

【注】本报告期，本集团聚焦打造绿色精品钢铁与先进金属新材料双一流示范企业，已停止贸易业务，同时钢铁产品售价下跌，使得本期营业收入规模较同期下降-2,940,940.47万元，压减幅度 41.76%。

(四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80,048,657.79	77,489,297.26
印花税	69,359,077.74	58,868,624.69
房产税	42,472,411.26	29,727,23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15,586.32	36,128,336.05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9,389,812.79	26,232,736.87
其他税费	55,996,754.82	39,706,204.5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293,582,300.72	268,152,430.69

(四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265,757.60	51,549,130.97
运输仓储费	47,508,812.03	29,478,754.55
代销手续费	26,354,686.65	20,083,857.28
其他	15,811,551.75	18,006,671.30
合 计	143,940,808.03	119,118,414.10

(四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劳务	721,451,273.73	953,656,683.77
折旧与摊销	120,715,381.10	95,943,992.14
咨询费	28,837,869.23	11,986,287.91
其他	97,063,664.05	141,392,649.94
合 计	968,068,188.11	1,202,979,613.76

(四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及动力费	267,947,158.64	377,633,296.73
职工薪酬	237,503,513.70	285,290,940.74
折旧及摊销	21,362,149.63	31,521,361.57
其他	10,698,350.14	21,497,273.25
合 计	537,511,172.11	715,942,872.29

(四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3,083,357.12	212,969,702.14
减：利息收入	115,715,826.38	247,253,944.07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汇兑损益	34,259,492.26	11,656,447.67
其他	13,334,567.04	29,797,398.47
合 计	184,961,590.04	7,169,604.21

(五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及税收返还	489,956,743.21	487,453,785.53
合 计	489,956,743.21	487,453,785.53

(五十一)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及其他收益	845,605,256.93	814,653,977.7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77,902.50	19,737,311.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133,875.85	1,000,000.00
合 计	873,417,035.28	835,391,288.90

(五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202,864.10	8,054,26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0,339.36
合 计	29,202,864.10	9,914,607.38

(五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3,902,061.38	-67,972,897.32
合 计	-43,902,061.38	-67,972,897.32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1,240.1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3,247.8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613,952.60	-3,231,621.18
商誉减值损失	-16,618,198.66	
存货跌价损失	-256,441,645.76	-152,872,986.85
合 计	-279,947,044.88	-156,325,848.14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90,695.91	22,672,055.63	190,695.91
合 计	190,695.91	22,672,055.63	190,695.91

(五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79,508,726.60	79,330,710.24	79,508,726.60
违约赔偿收入	33,914,009.31	15,599,601.78	33,914,009.3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7,495.04	173,590.72	137,495.04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687.70	32,255.82	9,687.70
其他	10,333,154.69	19,619,710.26	10,333,154.69
合 计	123,903,073.34	114,755,868.82	123,903,073.34

(五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209,057.71	62,153,201.04	33,209,057.7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20,743,731.65	2,609,823.12	20,743,731.65
赔偿支出	6,086,370.55	1,703,350.00	6,086,370.55
其他	4,285,985.16	8,669,092.85	4,285,985.16
合 计	64,325,145.07	75,135,467.01	64,325,145.07

(五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572,630.98	263,329,243.00
递延所得税调整	-80,258,686.85	-150,809,664.44
合 计	70,313,944.13	112,519,578.56

(五十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94,796.97	3,248,699.25	9,746,097.72	-7,134,382.90	798,812.51	-7,933,195.41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94,796.97	3,248,699.25	9,746,097.72	-7,134,382.90	798,812.51	-7,933,195.4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0,324.91	-	-360,324.91	1,541,751.88	-	1,541,751.88
一权益法下可转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30.14	-	32,830.14	-57,474.61	-	-57,474.61
一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3,155.05	-	-393,155.05	1,599,226.49	-	1,599,226.4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634,472.06	3,248,699.25	9,385,772.81	-5,592,631.02	798,812.51	-6,391,443.53

(六十)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说明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六十一) 外币折算



1、本集团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 34,259,492.26 元。

2、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处置境外经营实体情况。

(六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96,831,956.11	605,938,295.50
加：资产减值损失	279,947,044.88	156,325,848.14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43,902,061.38	67,972,897.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8,579,325.20	1,238,344,023.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44,726.08	1,939,025.95
—无形资产摊销	55,421,543.74	60,094,122.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5,378.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695.91	-22,672,055.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09,057.71	62,153,201.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202,864.10	-9,914,607.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1,277,175.82	212,969,702.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3,417,035.28	-835,391,28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46,197.87	-149,016,62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12,488.98	-1,793,034.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821,905.26	898,784,356.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4,955,007.92	613,565,992.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0,913,683.79	-3,166,596,339.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842,925.95	-262,541,111.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4,535,667,806.38	4,840,312,447.3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840,312,447.37	12,854,074,676.1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644,640.99	-8,013,762,228.78

2、 本年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535,667,806.38	4,840,312,447.37
—库存现金		91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25,159,143.61	4,829,670,389.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508,662.77	10,641,138.77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5,667,806.38	4,840,312,447.37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9,047,997.06	374,636,877.49

【注】本集团境外子公司新加坡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于报告期年末折合人民币为409,047,997.06 元。由于该子公司所在地区实行外汇管制，该子公司向母公司汇出该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能力受到限制。

4、 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有关信息。

（六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88,223,767.96	7.1884	634,187,733.60
— 欧元	6,276,751.79	7.5257	47,236,950.95
— 新加坡币	725,926.62	5.3214	3,862,945.92
应收账款			
— 美元	1,820.07	7.1884	13,083.39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26,211.49	7.1884	188,418.67
外币货币性资产小计	——	——	685,489,132.53
应付账款			
— 美元	7,208,793.48	7.1884	51,819,691.05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1,687.96	7.1884	84,017.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美元	38,263.64	7.1884	275,054.35
租赁负债			
— 美元	9,142.92	7.1884	65,722.97
外币货币性负债小计	——	——	52,244,486.10

(六十四)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6,471,344.47	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99,500.00	带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固定资产	2,948,205.7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16,582.00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1,990,000.00	带追索权供应链平台票据贴现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2,280,000,000.00	票据池质押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票据池质押
债权投资	5,866,282,500.00	票据池质押
合 计	8,599,208,132.17	

九、 或有事项

(一) 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开出保函、信用证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保函	481,535,629.07	保函（人民币）
信用证	€ 6,761,804.66	信用证（欧元）
信用证	\$4,241,003.73	信用证（美元）
信用证	171,400,063.19	信用证（人民币）

(二) 重要承诺事项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201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新钢股份与新余百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设立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新钢股份应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出资额为 1,680 万元，占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物流）注册资本的 40%。新泰物流已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2 日，新泰物流已办理注销手续，新钢股份尚未实际支付上述出资款项。鉴于新泰物流已注销，该出资承诺事项随之终止，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201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子公司新钢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新钢气体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收购新钢气体的 100%



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钢股份尚未支付收购款。目前，新钢股份正就新钢气体的股权调整及发展方向进行调研论证，后续按要求履行相关流程并具体实施。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新材料对公司子公司新冀动力之股东新余钢链科技产业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3,000 万元的投资款承诺回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回购条件未触发，南方新材料未发生实际回购行为。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新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摘牌以 15,100 万元受让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1% 股权。交易双方于 2025 年 2 月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已完成了股权转让款支付。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分配预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新钢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拟分配股利 31,456,521.49 元（含税）。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5,279,110.10	51.00	51.00

本集团之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联营企业
新余市供销合作社	子公司少数股东
江西钢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江西中有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余市红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安徽华宇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峡江县金元工贸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余鼎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五) 关联方交易

1、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市场定价	7,445,168,914.43	2,455,105,266.99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102,580,686.72	122,202,378.00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44,058,785.83	73,408,740.67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24,098,644.28	24,787,394.24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17,127,280.85
江西新浙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5,964,675.22
合 计			7,615,907,031.26	2,698,595,735.97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市场定价	1,034,643,271.55	1,314,532,653.60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44,550,861.49	63,050,078.10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23,959,269.53	42,357,588.95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35,626,969.97	16,361,782.85
新余闽鑫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1,248,143.04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1,061,946.90	
合 计			1,139,842,319.44	1,437,550,246.54

3、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1)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定价	48,217.33	48,217.33
合 计			48,217.33	48,217.33

(2)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市场定价	19,784.40	19,784.40
合计			19,784.40	19,784.40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3-12-26	2026-12-24	【注 1】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4-7-12	2025-8-18	【注 2】

【注 1】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向宝武财务公司借款 2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 年，借款年利率 2.4%。2024 年度公司按照借款协议规定如期归还 100.00 万元。

【注 2】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子公司新钢金属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向宝武财务公司借款总额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 年，借款年利率 2.60%。2024 年度宝武财务公司已按照借款协议规定向新钢金属放款 3,000.00 万元。

【注 3】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情况。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应收账款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30,000.71	150.04				
	江西欧冶新钢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87,390.32	436.95	0.01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50,628.20	253.14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334,500.50	67.66	0.13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0,656,790.96	54,592.25	1.00	3,193,861.88	15,969.31	0.20
小 计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27,912,815.49	182,619.43	2.62	23,982,191.53	123,762.45	1.53
			40,072,126.18	238,119.47	3.76	27,176,053.41	139,731.76	1.73
其他应收款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30,333.00	1,213.32	0.01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2,625,000.00	105,000.00	0.54
	江西国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6,356,114.37	38,010,731.63	15.81	52,052,551.12	25,624,645.85	10.62
	峡江县金元工贸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14,700,000.00	14,700,000.00	3.00
	新余市供销合作社	子公司少数股东	681,400.00	681,400.00	0.19	681,400.00		0.14
小 计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1,100,583.24	85,063.33	0.31	1,465,951.71	275,438.07	0.30
			58,168,430.61	38,778,408.28	16.32	71,524,902.83	40,705,083.92	14.6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预付款项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59,005,301.17		4.04
	新余新钢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38,664.13	-	0.12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8,885,213.26	-	2.04	31,739,163.55		2.17
小 计			9,423,877.39	-	2.16	90,744,464.72		6.21
合同资产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5,109.75	255.49	0.01	5,109.75		0.01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96.86	77.49	-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081,732.40	1,081,732.40	1.85			
小 计			1,086,939.01	1,082,065.38	1.86	5,109.75		0.01
其他流动资产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84,021,166.00		3.70
小 计						84,021,166.00		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7,952,433.00		
小 计						7,952,433.00		
应收款项融资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3,000,000.00		0.10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23,903,700.23		0.79	7,952,433.0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小 计			26,903,700.23		0.89	7,952,433.00		
应收款项合计			135,655,073.42	40,098,593.13		289,376,562.71	40,844,815.68	—
应付票据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713,235,968.00		6.86	183,417,934.50		1.76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250,000.00		0.04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930,000.00		0.01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22,300,000.00		1.18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700,000.00		0.01			
小 计			837,165,968.00		8.06	187,667,934.50		1.80
应付账款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企业	1,264,619,967.53		18.46	121,260,495.75		2.54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7,021,908.50		1.12	35,090,501.06		0.73
	安徽华宇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147,546.97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2,000,000.00		0.18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8,786,481.69		0.13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775,039.68		0.0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小 计	江西欧冶新钢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60,989,880.84		0.89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3,980,563.31		0.06			
	九江四方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6,464,309.85		0.24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3,419,974.26		0.05			
	新余鼎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5,596.41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23,192,404.61		0.49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16,704,614.02		0.35
其他应付款			1,448,058,125.66		21.41	196,401,158.82		4.11
	江西中有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6,742,512.09		0.46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93,565.47		0.03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08,145.55		0.01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87,029.74		0.01			
	安徽华宇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6,000.00		
	新余闽鑫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00,000.00		0.01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52,145.53		0.01	600.00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3,299,187.12		0.22	2,141,825.30		0.11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小 计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21,053,136.95		1.42	75,825,690.97		3.90
			32,035,722.45		2.16	78,074,116.27		4.02
合同负债	新余市红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5,696.18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360,308.24		0.07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061,946.90		0.06			
	新余闽鑫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737,493.15		0.04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331,602.04		0.07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2,659,730.96		0.15	4,398.58		
小 计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30,914,742.35		1.69	27,096,566.12		1.38
			37,334,026.67		2.04	27,838,457.85		1.42
其他流动负债	新余市红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5,040.87					
	广州天新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203,812.60		0.51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939,776.02		0.40			
	新余闽鑫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95,874.11		0.04
	江西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1,178,408.88		0.50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2,353,744.21		0.99	571.82		



项 目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减值准备	所占余额比例 (%)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中国宝武之子公司或控制单位	27,358,179.07		11.52	3,522,553.59		1.36
小 计			33,038,961.65		13.92	3,618,999.52		1.40
应付款项合计			2,387,632,804.43			493,600,666.96		—

6、 存放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项目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货币资金	1,669,701,412.87	1,027,100,427.43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62,099,221.65	1,105,268,551.3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5,570,340.14
小计	962,099,221.65	1,140,838,891.45
减：坏账准备	283.38	580,156.97
合计	962,098,938.27	1,140,258,734.4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62,099,221.65	100.00	283.38		962,098,938.27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62,042,547.02	99.95			962,042,547.02
— 账龄组合	56,674.63	0.05	283.38	0.50	56,391.25
合 计	962,099,221.65	100.00	283.38		962,098,938.27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40,838,891.45	100.00	580,156.97	0.05	1,140,258,734.48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	
一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组合	1,140,258,734.48	99.95			1,140,258,734.48
一 账龄组合	580,156.97	0.05	580,156.97	100.00	
合 计	1,140,838,891.45	100.00	580,156.97	0.05	1,140,258,734.48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6,674.63	0.50	283.38
合 计	56,674.63	0.50	283.38

(2)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62,042,547.02		
合 计	962,042,547.02		

3、重要的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 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 因	履行的 核销程 序	是否 因 关联 交易 产生
其他单位汇总合计（单笔低于 1000 万）	货款	580,156.97	-----	管理层 决议	否
合 计		580,156.97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924,335,557.52	96.07	
合 计	924,335,557.52	96.07	

6、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51,250,840.77	
其他应收款项	3,980,395,668.01	1,383,806,335.11
合 计	4,031,646,508.78	1,383,806,335.11

【注】于本报告期末及年初，本公司不存在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余额。

1、应收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1,250,840.77	
合 计	51,250,840.77	

2、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936,476,197.59	963,531,080.34
1—2 年	730,049,800.61	220,753,650.29
2—3 年	151,073,650.29	82,891,339.52
3 年以上	268,926,218.49	202,123,167.77
小计	4,086,525,866.98	1,469,299,237.92
减：坏账准备	106,130,198.97	85,492,902.81
合 计	3,980,395,668.01	1,383,806,335.11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1,021,328.55	0.76	31,021,328.5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055,504,538.43	99.24	75,108,870.42	1.85	3,980,395,668.0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860,145,891.80	94.46			3,860,145,891.80
—账龄组合	195,358,646.63	4.78	75,108,870.42	38.45	120,249,776.21
合 计	4,086,525,866.98	100.00	106,130,198.97	2.60	3,980,395,668.01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700,000.00	1.00	14,7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54,599,237.92	99.00	70,792,902.81	4.87	1,383,806,335.11
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256,764,206.43	85.53			1,256,764,206.43
一 账龄组合	197,835,031.49	13.47	70,792,902.81	35.78	127,042,128.68
合 计	1,469,299,237.92	100.00	85,492,902.81	5.82	1,383,806,335.11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峡江县金元工贸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峡江县新元矿业有限公司	15,189,181.55	15,189,181.55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其他单位汇总合计（单笔低于 1000 万）	1,132,147.00	1,132,147.00	100.00	-----
合 计	31,021,328.55	31,021,328.55	100.00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 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1 年）	80,276,554.24	3,211,062.14	4.00
1-2 年（含 2 年）	6,343,900.61	1,015,024.10	16.00
2-3 年（含 3 年）	2,853,650.29	1,198,533.12	42.00
3 年以上	105,884,541.49	69,684,251.06	65.81
合 计	195,358,646.63	75,108,870.42	38.45

续表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1 年）	72,423,693.73	2,896,947.71	4.00
1-2 年（含 2 年）	2,533,650.29	405,384.05	16.00
2-3 年（含 3 年）	67,702,157.97	28,434,906.34	42.00
3 年以上	55,175,529.50	39,055,664.71	70.78
合 计	197,835,031.49	70,792,902.81	35.78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 比例 (%)	坏账准 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787,502,604.77			1,256,764,206.43		
合 计	3,787,502,604.77			1,256,764,206.43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70,792,902.81	14,700,000.00	85,492,902.81
本期计提		4,315,967.61	16,321,328.55	20,637,296.16
本期核销				
年末余额		75,108,870.42	31,021,328.55	106,130,198.97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合计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前五名单位 汇总	往来款	3,881,195,385.20	1-5 年	94.98	38,010,731.63
合 计		3,881,195,385.20		94.98	38,010,731.63

(6)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披露的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7)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应收款项转移情况

(8)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650,844,270.03	695,005,452.03	340,598,882.34	7,005,250,839.72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8,116,707.75	95,803,803.78	2,000,000.00	261,920,511.53
小 计	6,818,960,977.78	790,809,255.81	342,598,882.34	7,267,171,351.25
减：长期股权投 资减值准备				
合 计	6,818,960,977.78	790,809,255.81	342,598,882.34	7,267,171,351.25

1、 对子公司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江西乌石山矿业有限公司	58,459,963.43			58,459,963.43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4,403,002.73	203,300,000.00		657,703,002.73	
江西建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江西新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24,572,620.21			324,572,620.21	
新余新冶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00,000.00		70,000,000.00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203,300,000.00		203,300,000.00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1,719,247.40			1,719,247.40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1,368,459.18			1,368,459.18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833,000.00			833,0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50,294,378.54	7,000,000.00		257,294,378.54	
江西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700,000.00	110,298,882.34		210,998,882.34	
新余钢铁集团南昌置业有限公司	987,000,000.00	265,500,000.00		1,252,500,000.00	
新钢（海南洋浦）贸易有限公司	50,300,000.00		50,300,000.00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070,100.00			4,070,100.00	
江西新旭特殊材料有限公司	328,410,435.36			328,410,435.36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455,258,879.21	88,906,569.69		3,544,165,448.9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46,575,000.00			46,575,000.00	
江西新鑫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400,000.00			29,400,000.00	
新余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8,911,900.00			38,911,900.00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31,758,562.99			31,758,562.99	
江西新冀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9,509,838.64			9,509,838.64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59,998,882.34		59,998,882.34		
新余新钢民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6,650,844,270.03	695,005,452.03	340,598,882.34	7,005,250,839.72	

【注 1】根据本集团之母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公司于本期对部分下属单位进行了吸收合并，具体详见本附注七、（五）4、“本期清算、注销的子公司”。



2、对联营单位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262,736,304.06	168,116,707.75	100,250,000.00	-	-4,398,915.41	-	-47,280.81	2,000,000.00	-	-	261,920,511.53
联营企业	-	-	-	-	-	-	-	-	-	-	-
宝信软件（江西）有限公司	12,250,000.00	-	12,250,000.00	-	161.63	-	-	-	-	-	12,250,161.63
江西国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486,304.06	62,799,868.00	-	-	-1,977,783.91	-	-	-	-	-	60,822,084.09
江西新吉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83,684.87	-	-	194,204.57	-	-47,280.81	-	-	-	20,430,608.63
江西新实冶金炉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5,760,343.38	-	-	-1,180,236.67	-	-	-	-	-	4,580,106.71
九江四方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0	8,822,208.29	-	-	2,415,812.08	-	-	2,000,000.00	-	-	9,238,020.37
欧冶链金（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8,000,000.00	-	88,000,000.00	-	-4,683,499.11	-	-	-	-	-	83,316,500.89
新余钢链科技产业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70,000,000.00	70,450,603.21	-	-	832,426.00	-	-	-	-	-	71,283,029.21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79,242.97	4,347,762.75	9,409,753.10	4,518,641.64
其他业务	467,355,614.70	473,112,432.30	726,817,064.51	451,318,594.82
合 计	476,634,857.67	477,460,195.05	736,226,817.61	455,837,236.46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	267,117,980.94	339,796,470.20
合 计	267,117,980.94	339,796,470.20

十三、 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一) 子公司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情况

2004 年 9 月,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新钢房地产)与新余市今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今日房产)、九江市经济适用住房发展中心(以下简称 九江经适)签订《新余新钢‘沁园村’项目合作开发协议书》,共同开发新钢“沁园村”小区项目。

该项目位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第五区经济适用房西侧,市规划白竹路南侧,占地面积 200.53 亩,概算总投资 1.8 亿元,合作开发协议书签订前,新钢房地产已合法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并办理了建设立项手续。合同约定“沁园村”小区项目由本公司、新余今日房产公司、九江经济适用房发展中心共同组建项目部(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沁村项目部),新钢房地产以土地 2,700 万元投入,今日房产、九江经适各自投入 2,500 万元,沁村项目部自主经营,独立核算。‘沁园村’项目针对新钢内部职工开发,所有房屋限价销售给新钢内部员工。

截至 2018 年,“沁园村”项目全部住宅和部分车库、商铺已实现销售,其中住宅部分产权证已办理并发放完毕,已销售的部分商铺产权证正在办理中。另外剩余 151 间车库及储藏室,97 间商铺(面积 8,710.29 m²)未销售。车库由于设计局限(如进深太小、面积太小)或价格太高,小区住户购买积极性不高;小区北侧商铺由于在开发初期对市政规划道路判断有误,白竹路北移造成北侧 80 间商铺不临街,且紧靠小区北侧红线外已被开发为另一处住宅



小区，两个小区之间存在 3 米左右的垂直落差，无法作为正常商铺销售。

根据三方协议，新钢房地产负责收取销售资金，并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到沁村项目部财务，冲减本公司预付项目部的款项，再由沁村项目部财务支付到各施工单位。自 2015 年项目部撤销后费用都由子公司代收代付。

2023 年度，新钢房地产启动沁村项目部尾盘销售清算工作，经过中介评估、竞价、公证流程后，截至 2024 年 3 月销售商铺 42 间、车库 114 间、及储藏室 27 间，收房款 9,454,000.00 元（含税价），剩余 10 间储藏室、55 间车库，因地理位置差，经过 2 次登报打包销售都未能成功，因新钢公司退资压减工作紧迫，于 2024 年 8 月全部销售给本公司，合计 4,977,000.04 元（含税价）。

2024 年 12 月 10 日，新钢房地产被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新冶工业服务公司吸收合并，结转资产 22,290,982.79 元；负债 7,585,489.43 元；所有者权益 14,705,493.36 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之签署页)



A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characters '刘建荣印' (Seal of Liu Jianrong) and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刘建荣

法定代表人



A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characters '周丕伦印' (Seal of Zhou Yulun) and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周丕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characters '周丕伦印' (Seal of Zhou Yulun) and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周丕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捌佰贰拾万圆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月26日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莫特豪
 Full name: 莫特豪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9-11-22
 Date of birth: 1989-11-22
 Working unit: 中华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中华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45281198911226775
 Identity card No: 4452811989112267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100050243

证书编号: 420100050243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243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01 21
 Date of issuance: 2017 01 21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樊洁萍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5-04-24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50038119950424022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86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1 月 16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樊洁萍 420100050863

年 月 日
/y /m /d